

青岛师帅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2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青岛师帅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师文桂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刊登了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青岛师帅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23,00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1. 议案内容

根据公司 2017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截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累计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4,955,137.50 元。鉴于公司良好的经营情况及发展前景，为进一步回报公司股东，共享公司发展成果，拟定 2017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拟以截止 2017 年 6 月 30 日总股本 23,000,000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90 元人民币（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4,370,000 元（含税），剩余的未分配利润结转至以后年度分配，本次分配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股东应缴纳税费按照《关于上市公司股息红利差别个人所得税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财税(2015)101 号）等相关规定执行。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23,0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

三、备查文件目录

《青岛师帅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公告编号：2017-019

青岛师帅冷链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2 月 4 日